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

项目编号 鲁发改铁路[2015]574号

建设地点 烟台化工产业园万华烟台工业园

验收单位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	行业类别	铁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山东省水利厅/ 鲁水许字[2014]274号/2014年12月1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5月开工，2020年7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烟台市水利建筑勘察设计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济南设计院 (含水土保持措施)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烟台市水文局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山东港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含水土保持措施)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山东达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山东省水土保持条例》、《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要求，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主持召开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烟台市水利建筑勘察设计院、水土保持施工单位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山东港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烟台市水文局、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东达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验收前，水土保持验收编制单位提交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与会各单位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施工、监理、监测、验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位于烟台化工产业

园万华烟台工业园，属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季家街道办事处，项目为新建建设类，项目线路全长 2.301km。项目主要包括接轨站（同烟台西港站合建）、区间路基段（长 0.2km）、区间桥梁段（长 0.716km）、厂内站（长 1.385km）。项目总投资 30556.48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5841.32 万元；工程总占地面积 20.63hm²，其中永久占地为 19.93hm²，临时占地 0.70hm²；工程在建设期间挖方 34.46 万 m³，填方 34.55 万 m³，借方 0.09 万 m³，无余方；项目于 2017 年 5 月开工，2020 年 7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 39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及变更情况

2014 年 12 月 1 日，山东省水利厅以（鲁水许字[2014]274 号）下发了《山东省水利厅关于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项目无重大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方案批复后，主体设计单位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济南设计院将批复的水保措施和投资纳入主体施工图设计当中，对拱型骨架护坡、排水沟、土地整治等工程措施，栽植乔灌木、撒播植草等植物措施以及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挡土坎、临时覆盖等临时措施进行了深入设计，基本上保证了水土保持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时施工。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 年 11 月，建设单位委托烟台市水文局开展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0 年 12 月，提交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各项水保措施基本落实到位，施工期间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未发生水土流失危害事件，现阶段水土保持设施运行良好，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或超过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可发挥其水土保持效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年11月，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东达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完成现场调查、核查，会同建设单位完成了自查初验，2021年3月，编制完成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落实了相关防治措施，基本完成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开展了监理、监测工作，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已具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间，建设单位要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维护管理，提高植物措施的成活率和景观美化程度，确保其正常运行和长期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许健	万华化学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主任	许健	建设单位
成员	黄海	烟台市水利建筑 勘察设计院	高工	黄海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程红松	中铁上海工程局 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程红松	施工单位
	迟成佳	山东港通工程管 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迟成佳	监理单位
	王燕	烟台市水文局	工程师	王燕	监测单位
	曲晓伟	山东达康工程项 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曲晓伟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董立彬		工程师	董立彬	
	孙颖	烟台市水利建筑 勘察设计院	高工	孙颖	特邀专家